

# 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文件

辽会学[2022]第5号

## 关于申报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 2022年度科研课题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和个人会员：

为推动我省会计理论与应用研究，建设高水平会计人才队伍，促进会计行业转型升级，为我省经济社会和财会事业发展提供决策咨询支持，依据《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科研课题管理办法》，现决定开展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2022年度科研课题的申报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各单位及会员积极组织申报。

一、2022年度科研课题选题范围包括研究课题和案例课题两种。为更好地发挥会计学术研究和理论创新的作用，学会拟定了课题指南（附件1），供在课题申报中参考使用。科研课题分为立项资助和立项不资助两类，其中立项资助课题设立重点课题、一般课题两个类别，重点课题必需依据课题指南进行申报，一般课题可依据课题指南申报，也可由课题申请人根据自身研究特长，自主选择相关内容进行申报。案例课题应包括案例背景、有关分析及政策建议等。

二、科研课题申请人应符合以下条件：申请人一般应在会计科研、教学或实务部门工作，具有较丰富的研究能力和实践经验；申请人必须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、指导项目的实施，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请；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，项目课题组成员不得同时参加两个以上项目申请。

三、申请人应按照通知要求，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填写科研课题立项申请书（附件2）。申报对象不得在科研课题中包含涉密内容。申报科研课题应成立课题组，课题组在成员数量和专业结构上符合申报课题研究的要求。课题研究期限为1-2年。

四、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科研课题按省部级标准管理，研究课题的管理及评审工作按《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科研课题管理办法》规定执行。

五、请于2022年6月30日前将立项申请书上报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秘书处。

联系电话：024-22833173

电子信箱：lnskjxh@126.com

联系人：王勇 唐红彬

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61号

附件：

- 1、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2022年度科研课题指南
- 2、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科研课题立项申请书

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  
2022年5月30日

